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18年4月9日上午11:00在公司20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公司于2018年4月2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昕先生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的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全体监事对下列事项进行了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母公司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向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1亿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期限1年，贷款利率执行不高于同期人民币基准利率上浮10%。全资子公司数码视讯国际有限公司质押1500万美元（约人民币9450万元）的定期存单为公司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行为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公司本次对其提供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9日